

黄许可决〔2024〕178号

G341线胶南至海晏公路辘辘坝至白银段靖远东湾  
黄河特大桥(方案调整)建设工程影响安宁渡  
水文站水文监测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甘肃辘白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：

黄委于2024年10月12日受理你单位提出的G341线胶南至海晏公路辘辘坝至白银段靖远东湾黄河特大桥(方案调整)建设工程影响安宁渡水文站水文监测的审批申请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》《水文监测环境和设施保护办法》及有关规定，黄委水文局组织对G341线胶南至海晏公路辘辘坝至白银段靖远东湾黄河特大桥(方案调

整)建设工程影响安宁渡水文站水文监测分析评价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,形成了最终审查意见(见附件)。经研究,同意技术审查意见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、《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二条第一项,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决定书仅适用于 G341 线胶南至海晏公路辘辘坝至白银段靖远东湾黄河特大桥(方案调整)建设工程影响安宁渡水文站水文监测审批许可。若工程的设计、施工方案等有较大变更,应按规定重新办理许可手续。

联系人:翟雪洁 0371-66020850

附件: G341 线胶南至海晏公路辘辘坝至白银段靖远东湾黄河特大桥(方案调整)建设工程影响安宁渡水文站水文监测分析评价报告审查意见

黄 委

2024 年 11 月 13 日

## 附件

# G341 线胶南至海晏公路辘辘坝至白银段 靖远东湾黄河特大桥（方案调整）建设工程 影响安宁渡水文站水文监测分析评价报告审查意见

受黄委节保局委托，2024 年 10 月 14 日，黄委水文局在郑州组织召开了《G341 线胶南至海晏公路辘辘坝至白银段靖远东湾黄河特大桥（方案调整）建设工程影响安宁渡水文站水文监测分析评价报告》（以下简称《水文分析报告》）审查会。参加会议的有黄委节保局、政法局、防御局，黄委水文局和特邀专家，甘肃辘白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，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，黄委上游水文水资源局等单位的代表。审查组听取了工程基本情况介绍和《水文分析报告》编制单位的汇报，经认真讨论，形成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安宁渡水文站位于甘肃省靖远县乌兰镇南滨河路，设立于 1953 年 7 月，集水面积 24.2 万平方公里，距河源 2256 公里，是国家基本水文站、大河控制站。该站承担着向国家防总、黄河防总、黄河水利委员会、甘肃省各级防汛部门的报讯任务，在黄河防汛抗旱、水资源管理与调度、生态文明建设中具有非常重要的地位和作用。

二、拟建 G341 线胶南至海晏公路辘辘坝至白银段靖远东湾

黄河特大桥位于安宁渡水文站基本断面下游 6.24 公里处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》《水文监测环境和设施保护办法》等有关法规的规定,开展建设工程影响水文站水文监测分析评价是必要的。

三、基本同意《水文评价报告》提出的分析评价结论。工程建设期及运营对安宁渡水文站水文监测无影响。

四、在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中,若出现未预见因素对安宁渡水文站水文监测产生的影响,工程建设和运营单位应采取相应补救措施,并承担相应费用。

五、工程建设和运营单位应接受黄河水文管理部门的事中事后监督管理。

---

抄送: 水文局。

---

黄河水利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11 月 13 日印发